

時 間:中華民國105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9點整。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9 樓會議室。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92,144,000 股,占本公司發行總

股數 96,000,000 股之 95.98%。

主 席:莊永順 記錄:張淑雲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開會成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如下: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 104 年度營運狀況及 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研揚公司在104年度集團合併營收為新台幣4,498,031仟元,營業毛利率達32%, 營業淨利429,246仟元;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淨利為318,899仟元。

本公司致力於為顧客創造價值,積極整合產業上、下游之技術,開發高價值之 附加產品,並不定期參與國內外之技術研討會,以取得產品與技術之最新資訊。104 年度產品研究開發費用達355,441仟元,佔合併營收之8%,在新產品研發方面有多 項新機種上市;在產品品質方面除通過多項認證外,亦有多項產品獲得台灣精品獎。

在技術方面,除了滿足各種不同客製化並具備成本競爭力的產品需求,針對公司現有及目標產業的一級客戶,共同研發下一世代產品,提供不斷精進的研發與品質驗證與製造流程的創新服務,提高與一級客戶的專案合作數目與整體出貨數量,達到雙贏。隨著工業 4.0 及物聯網時代的到來,也帶來新的契機與新商機,本公司亦積極投入於智慧城市、智慧工廠、智慧交通、行動支付等相關產業鏈。並與英特爾建立合作夥關係,使用英特爾先進晶片,研發各垂直市場應用的物聯網閘道器,並研發產業開發者平台產品,與產業創新的同業和開發者,拓展物聯網產品平台,進而和英特爾銷售團隊合作,共同在零售,建築,金融等專業領域共同開發物聯網創新應用。

展望民國 105 年,本公司將充分運用台北研發、製造及配售能力,整合中國大陸、新加坡、美國東西岸及歐洲等子公司之資源,提昇產品服務品質及創造最大之營運績效。除持續強化研發技術,開發新產品,深耕產品的垂直市場,積極佈建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創造自有品牌價值及貼近客戶端需求,並持續拓展及開發新客戶。此外,本公司仍會秉持以人為本,誠信篤實之信念,落實卓越創新、永續經營的理念,創造優質的自動化環境,全體員工必定會全力以赴,為全體股東謀取最大的利潤。相信民國 105 年必能創造更亮眼的成績。

最後,盼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能一本以往,繼續給予本公司支持、鼓勵與指教。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 監察人查核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如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查核竣事, 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 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文慶)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查核竣事, 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 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富陽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嚴維群)

教学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數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一、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依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尚未扣除分派員 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監事酬勞。

- 二、本公司 104 年度擬提撥獲利的 10.41%為員工酬勞及 0.81%為董監事酬勞,分別計新台幣 45,532,000 元與 3,563,000 元,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 三、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員工為限,其發放金額, 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以及員工資格 認定等相關事項授權董事長依前項金額內全權處理之。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為協助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定後條 文請詳議事手册附錄1。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為協助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後條 文請詳議事手冊附錄2。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為協助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 指南」。訂定後條文請詳議事手冊附錄3。

第七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敬請 鑒察。

說 明:為協助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訂定後條文請詳議事手冊附錄 4。

第八案:董事會提

案 由: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影響數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如下:

- 一、依據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自 104 年度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轉換致 104 年 1 月 1 日未分配盈餘減少新台幣 24,556,305 元,並依法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5,796,652 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104 年 1 月 1 日可分配盈餘淨減少新台幣 1,240,347 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6 日董 事會會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曾 惠瑾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竣及出具書面報告在案。

>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報告事項第一案說明,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 請詳附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 明:茲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三之一條規定,擬具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附表,並 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21,017,950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00,549,797 元後,本期可分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21,567,747 元,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2,101,795 元後,擬分派股東紅利計新台幣 288,000,000,全數配發現金。
- 二、股東之現金股利不足一元之畸零股款,擬以四捨五入計算至新台幣元 為止,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 三、本次盈餘分配案,如因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比率發生異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在上述分派金額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四、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盈餘分配表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未分配盈餘 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本年度稅後淨利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可供分配盈餘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3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金額 101,790,144 (1,240,347) 100,549,797 321,017,950 (32,101,795) 389,465,952

(288,000,000) 101,465,952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說明:為因應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規劃及公司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其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款	修正前章程	修正後章程	修正理由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配合公司
	壹拾億捌仟萬元整,分為普通	<u>壹拾貳億元整</u> ,分為普通股	需求修訂
	股壹億捌佰萬股,每股金額新	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	

修正條款	修正前章程	修正後章程	修正理由
	台幣壹拾元整,得授權董事會	台幣壹拾元整,得授權董事	
	分次發行。	會分次發行。	
	第一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	第一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	
	伍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	伍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	
	憑證,共計伍佰萬股,面額每	憑證,共計伍佰萬股,面額	
	股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	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	
	決議分次發行。	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三條	公司設董事五~九人,監察人	公司設董事五~九人,監察人	配合公司
	二~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	二~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	需求修訂
	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	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	
	定,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股	定,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股	
	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	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董事名	
	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	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	
	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	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	
	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	次五分之一,並採候選人提	
	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	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	
	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	
	(略)	公司於上市(櫃)後,董事(含	
		獨立董事)之選任均採候選	
		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	
		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笠 山 ー 仮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之盈餘,	(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之盈餘,	配合公司
之一	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計虧	本公司千及總次并之監除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計虧	需求修訂
	损,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	损,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	まる から り
	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	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	
	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	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	
	限;另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	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求及	
	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	
	積,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	餘公積,其餘併同期初未分	
	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	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	
	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	
	未來股利發放,公司得依財	派之。	
	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	未來股利發放,公司得依財	
	慮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部份	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	
	或全部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	考慮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部	
	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	份或全部進行分派,股利之	
	之,而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	發放總額應不低於可分配盈	
	求及資本結構,未來之現金股	餘之5%。盈餘之分派得以現	
	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	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	
	總額之百分之十,實際發放金	之,而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	
	額以股東會通過為之。	需求及資本結構,未來之現	
		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	
		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實際	

修正條款	修正前章程	修正後章程	修正理由
		發放金額以股東會通過為	
		之。	
第廿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九年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九年	增列修訂
	十一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	十一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	日期
	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	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	
	四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	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OO年六月二日,第三次修正	-OO年六月二日,第三次修	
	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	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	
	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五	五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	
	年四月一日。	①五年四月一日,第五次修	
		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	
		<u>日。</u>	

第二案:董事會提

説明:配合	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	【對照表如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	配合公司
	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需求修訂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	
	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	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	
	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	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	
	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	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	
	案、討論案、 <u>選任或解任董</u>	案、討論案、 <u>選任或解任董</u>	
	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	事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	
	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	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	
	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	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	
	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	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	
	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	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	
	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	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	
	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	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	
	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	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	
	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	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	
	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	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	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	
	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	
	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	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	
	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	東會現場發放。通知及公告	
	放。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	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	
	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	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	
	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	
	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	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15 1 1112	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	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	
	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	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	
	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	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	
	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	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	
	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	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	
	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	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	
	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	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	
	以臨時動議提出。	臨時動議提出。	
	(略)	(略)	
第六條	(略)	(略)	配合公司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册、年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册、年	需求修訂
	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	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	
	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	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	
	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有選舉	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有選舉	
	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	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舉票。	(略)	
	(略)		
第七條	(略)	(略)	配合公司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	需求修訂
	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	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	
	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	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及各類	
	席監察人親自出席,及各類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	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	
	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	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略)	
	(略)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	配合公司
	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	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	需求修訂
	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	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	
	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	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	
	<u>監察人</u> 之名單與其當選權	其當選權數。	
	數。	(略)	
	(略)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並更名為「董事選任程序」案

說明: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並更名為「董

事選任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	配合公司
	事、監察人,爰依「上市上	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	需求修訂
	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	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	
	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	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定本程序。	序。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	配合公司
	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	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	需求修訂
	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本程序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監察人應具備左列之	(本條刪除)	配合公司
	<u>條件:</u>		需求删除
	一、誠信踏實。		
	二、公正判斷。		
	三、專業知識。		
	四、豐富之經驗。		
	五、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		
	本公司監察人除需具備前項		
	之要件外,全體監察人中應		
	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		
	業人士。		
	<u>監察人之設置應參考公開發</u> 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		
	<u>们公司獨立里事政直及應</u> 循事項辦法有關獨立性之規		
	定,選任適當之監察人,以		
	強化公司風險管理及財務、		
	營運之控制。		
	<u> </u>		
	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		
	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		
	經理人或其他職員,且監察		
	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		
	住所,以即時發揮監察功		
	<u>能。</u>		
第六條	(略)	(略)	配合公司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	需求修訂
	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	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	
	書、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	書、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	
	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	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	
	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	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	
	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 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	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 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	
	上個規及之共體認及條準」 第8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	上個規及之共體認及條準」 第8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	
	宋 6 私	宋 6 秋	
	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	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	
	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	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	
	時會補選之。	時會補選之。	
	1 H III ~ ~	7 H III ~ ~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19 17 1911 2	監察人因故解任,致人數不	(刪除監察人因故解任之規	1/2 1
	足公司章程規定者,宜於最	定)	
	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監	<u> </u>	
	察人全體均解任時,應自事		
	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		
	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	配合公司
	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	————————————————————————————————————	需求修訂
	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	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	
	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	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	
	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	配選舉數人。	
	人。		
第八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	配合公司
	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	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	需求修訂
	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	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	
	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	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	
	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	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	
	出席證號碼代之。	代之。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	配合公司
	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	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	需求修訂
	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	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	
	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	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	
	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	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	
	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	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	
	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	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	
	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	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	
	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席代為抽籤。	
第十三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	配合公司
	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	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	需求修訂
	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	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	
	當選權數。	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	
	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	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	
	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	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	
	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	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	
	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	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	
	訴訟終結為止。	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四條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通知	配合公司
	司通知之。	之。	需求修訂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說明: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

表如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第十一條	(一)(略)	(一)(略)	配合公司
之一	(二)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	(二)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	需求修訂
內部控制	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	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	
	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	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	
	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	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	
	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	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審計委	
	<u>人</u> 。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u>員會</u> 。如發現重大違規情	
	應視違反情況予以處分經理	事,應視違反情況予以處分	
	人及主辦人員。	經理人及主辦人員。	
	(三)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	(三)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	
	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	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	
	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	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	
	<u>監察人</u> ,以加強公司內部控	<u>計委員會</u> ,以加強公司內部	
	管。	控管。	
第十五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	本作業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	配合公司
實施與修	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	同意,並提董事會通過後,	需求修訂
改	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	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	
	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	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	
	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	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提	
	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改	<u>報股東會討論,</u> 修改時亦	
	時亦同。	同。	
	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程序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本作	
	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	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	
	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以其目音式日料之明被音目	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	
	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 及反對理由列入董事會紀	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 確意見及反對理由列入董事	
	及及到廷田列八里事曾紀 錄。	唯思兄及及到廷田列八里事 會紀錄。	
	学 术 -	胃心球。 本公司訂定或修正本作業程	
		序時,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	
		<u>/ / </u>	
		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	
		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	
		議。以上所稱全體成員及全	
		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	
		之。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說明: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

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第五條		(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	配合公司
決策及授權	項,應經董事會決議同意行	項,應經董事會決議同意行	需求修訂
O CARCAGO IN	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上	之;重大之背書保證,應經審	1110 4 = 12 . 4
	述第四條背書保證之限額	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	
	內,依本作業辦法有關之規	議。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上述	
	定先予決行,事後再報經董	第四條背書保證之限額內,依	
	事會追認之,並將辦理情形	本作業辦法有關之規定先予	
	有關事項,報請股東會備	決行,事後再報經董事會追認	
	查。	之,並將辦理情形有關事項,	
	(二)~(三)(略)	報請股東會備查。	
	已設立獨立董事於前項董事	(二) ~(三) (略)	
	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	本公司於前項董事會討論	
	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	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	
	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	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	
	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	
		事會紀錄。	
第七條	(一)~(四)(略)	(一)~(四)(略)	配合公司
背書保證程	(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	(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	需求修訂
序及背書金	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	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行	
額之控制	行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	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	
	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	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	
	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	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	
	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	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	
	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	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	
	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	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改善計	
	訂定改善計劃於一定期限	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	
	內全部消除,將相關改善計	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審計委員	
	<u>劃送各監察人</u> ,並報告於董	會,並報告於董事會。	
	事會。	(六)~(七)(略)	
	(六)~(七)(略)	(八)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	
	(八)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	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	
	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	子公司,除應持續評估追	
	之子公司,除應持續評估追	蹤,檢視是否繼續給與財務	
	蹤,檢視是否繼續給與財務	支援之標準、資產保全程序	
	支援之標準、資產保全程序	及協助改善財務業務計畫	
	及協助改善財務業務計畫	等,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	
	等,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	產生之風險外,並將評估結	
	產生之風險外,並將評估結	果通知稽核單位,提報董事	
	果通知稽核單位,提報董事	會及審計委員會。	
	會及監察人。	-	
	(一)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	(一)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	配合公司
內部控制	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	需求修訂
	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	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	
	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	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	應即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	
	人。	會。	
	(二)(略)	(二)(略)	
第十一條	本作業辦法經董事會通過	本作業辦法應經審計委	配合公司
實施與修改	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	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通	需求修訂
	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	過後,提報股東會同意。如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	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	
	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	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	
	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	異議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	
	正時亦同。	時亦同。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辦	
	辦法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	法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	
	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	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	
	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	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	
	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	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	
	董事會紀錄。	紀錄。	
		本公司訂定或修正本作業辦	
		法時,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	
		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	
		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	
		議。以上所稱全體成員及全	
		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	
		<u>之。</u>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說明:配合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

對照表如下:

•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第十二條	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	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	配合公司
	理程序	理程序	需求修訂
	一~二(略)	一~二(略)	
	三、內部稽核	三、內部稽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建立	(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	
	備查簿,並依相關法令之規	建立備查簿,並依相關法令	
	定記載相關事宜。	之規定記載相關事宜。	
	稽核單位應定期瞭解衍生性	(二)稽核單位應定期瞭解衍	
	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	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	
	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	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	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	
	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	 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	
	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	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	
	應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事,應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	
	四、(略)	會。	
		四、(略)	
第十四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本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本	配合公司
	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	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	需求修訂
	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	經董事會通過者,在討論	
	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	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	
	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	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	
	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	之意見列入會議紀錄;如有	
	如設置獨立董事時,依規定	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	
	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	面聲明,公司應將董事異議	
	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	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	本公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	
	反對或保留之意見列入會議	商品交易,應經審計委員會	
	紀錄。	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	
	本公司如設置審計委員會	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如未	
	時,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	
	品交易,應經審計委員會全	之一以上同意,得由全體董	
	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並提董事會決議。如未經審	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	
	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	計委員會之決議。	
	以上同意,得由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		
	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		
	員會之決議。本條對於監察		
	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		
	用之。		
第十八條	實施與修訂	實施與修訂	配合公司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	需求修訂
	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	理程序』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	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	
	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	提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	
	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	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另外	
	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	本公司將『取得或處分資產	
	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若本	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	
	公司有設置獨立董事,將『取	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	

修訂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理由
	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	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	
	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	之意見列入會議紀錄;	
	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	本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	
	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列入會	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時,如	
	議紀錄;	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	
	本公司若有設置審計委員	分之一以上同意,得由全體	
	會,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	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	
	分資產處理程序』時,應經	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	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u>以</u>	
	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	上所稱全體成員及全體董	
	議,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得		
	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		
	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		
	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本條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		
	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第七案:董事會提

案由:初次申請上市前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提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利案

說明:一、本公司配合申請股票上市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除依公司 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之股份,由本公司員工承購 外(員工認購不足之股份數額,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之);其餘85-90%之股份,擬提請105年股東常會同意放棄「公司法」第267 條第3項關於原股東優先分認之權利,全數提撥供做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 前公開銷售之用。

二、本公司配合申請股票上市依規定辦理現金發行新股案,發行股數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如經主管機關核示或因其他情事而有修正必要,暨本案其他未盡事宜之處,亦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第二屆董事及監察人原任期自民國103年6月30日至106年6月29日 止,為符合IPO 上市作業暨配合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之設置,擬於本公 司105 年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原董事及監察人於新任董事就任時 即解任。

- 二、本次選舉本公司第三屆董事九席,其中含三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三、新選任之董事於105年股東常會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105年6月30日 至108年6月29日止。

四、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05年5月20日董事會審查通過,獨立董 事候選人資料如下: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股數
林嬋娟	美國馬里蘭大	國立臺灣大學管	國立臺灣大	0股
	學會計學博士	理學院代理院長	學管理學院	
		臺灣大學管理學	會計學系教	
		院會計學系主任	授	
		暨所長		
謝進男	國立臺灣科技	國家通訊傳播委	國立臺灣科	0股
	大學工程研究	員會委員	技大學智慧	
	所通訊組碩士		財產學院專	
			利研究所教	
			授	
高榮智	美國紐約州立	聯發科技(股)公	絡達科技股	0股
	大學石溪分校	司資深顧問	份有限公司	
	碩士	雷凌科技(股)公	董事長	
		司董事長		

選舉結果:

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職稱	股東戶號或身分 證統一編號	姓名	選舉權數
董事	1	瑞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永順	93,501,000
董事	1	瑞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英珍	90,477,000
董事	1	瑞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嚴維群	90,477,000
董事	3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施崇棠	90,477,000
董事	3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曾鏘聲	90,477,000
董事	3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90,477,000
獨立董事	R2031****	林嬋娟	90,477,000
獨立董事	A1012****	謝進男	90,477,000
獨立董事	E1022****	高榮智	90,477,000

第九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明: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為 配合實際需要,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

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本屆當選董事擔任他公司職務,提請解除競業禁止明細表如下: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兼任職務	備註
董事	瑞海投資股份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莊永順	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董事	
		AAEON Electronics, Inc.	董事	
		AAEON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兼任職務	備註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V.	董事	
		AAEON TECHNOLOGY GMBH	董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董事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董事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研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Litemax Technology, Inc.	董事	
		鈞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雲圖科學計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司	董事	法人代表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泰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泰永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Allied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法人代表
		Mcfees Group Inc.	董事	
		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慧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有限公司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施崇棠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華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翔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凌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陽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兼任職務	備註
		明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群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SUSTEK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S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SUS HOLLAND B. V.	董事長	法人代表
		DEEP DELIGHT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CHANNEL PILOT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UNIMAX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NEXT SYSTEM LIMITE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SUS DIGI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有限公司	欣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鏘聲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宇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華元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ASUS GLOBAL PTE. LT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SUS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SUS TECHNOLOGY HOLLAND B. V.	董事長	法人代表
		KARTIGEN BIOMEDICINE INC.	董事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有限公司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沈振來	力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凌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al	董事	法人代表
		INTERNATIONAL UNITED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GAITECH HOLDING LTD. •	董事長	法人代表
		香港凌海科技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瑞海投資股份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有限公司	Litemax Technology, Inc.	董事	
	-李英珍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迅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兼任職務	備註
		智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元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董事	瑞海投資股份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	董事	
	-嚴維群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法人代表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V.	董事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亞元(宜昌)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ATECH Technology (SAMOA) Ltd.	董事	法人代表
		Growing Profits Group Limited	董事	法人代表
		Outstanding Electronics Manufacturer	董事	法人代表
		Group Co., Ltd.	里尹	本八 代衣
		牧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	林嬋娟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董事		敦泰電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	高榮智	絡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虹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 會:上午九點四十分

主 席:莊永順



記錄:張淑雲



會計師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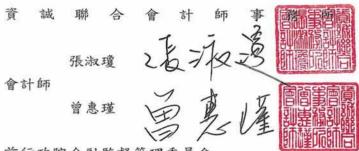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383 號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 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 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 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 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華民國 105年3月17日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wc.com/tw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金 額	31	103 年 12 月金 額	31 _B	103 年 1 月金額	1 日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82,448	12	\$ 25,043	1	\$ 174,295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一流動		106,192	3	344,399	12	362,697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455	(3)	3,624	-	27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44,570	11	150,080	5	137,681	5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	額	180,860	6	229,754	8	232,738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011	3, 7 3	14,692	1	31,297	1
130X	存貨	六(四)	704,099	22	598,372	20	373,951	14
1410	預付款項		29,640	1	101,689	3	33,49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56,275	55	1,467,653	50	1,346,434	5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六(五)	20,395	9	24,796	1	35,69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994,627	31	1,008,769	34	836,199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13,228	13	390,533	13	391,519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六	25,157	1	22,177	1	22,66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24		15,422	1	10,03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63,731	45	1,461,697	50	1,296,121	49
1XXX	資產總計		\$ 3,220,006	100	\$ 2,929,350	100	\$ 2,642,555	100
			(續次頁)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年 12 月 31 額	1 日	103 年金	12 月 3 額	1 日 %	金 203 4	年 1 月 額	1 日 %
	流動負債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一流動		\$		3.96	\$	S#5	177	\$	93	*
2150	應付票據			16			16	0		18	
2170	應付帳款			293,855	9		250,084	9		185,469	7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七		45,338	2		29,125	1		33,28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セ		198,535	6		182,987	6		154,87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277	1		33,422	1		17,791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32,822	1		33,190	1		19,10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527	1		42,598	1		33,19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_	658,370	20		571,422	19	<u> </u>	443,828	17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			4,649	-		8,787	-		6,31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六)		46,371	2		46,127	2		36,93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	308			293		_	44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51,328	2		55,207	2		43,686	1
2XXX	負債總計			709,698	22		626,629	21	-	487,514	18
	權益										
	股本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960,000	30		960,000	33		960,000	36
	資本公積	六(十)									
3200	資本公積			990,404	31		837,716	28		837,716	32
	保留盈餘	六(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110	4		80,493	3		51,15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797	1		25,797	1		25,79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21,567	13		404,166	14		301,344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70)	(1)(5,451)		-	20,967)	
3XXX	權益總計		-	2,510,308	78	2	,302,721	79		2,155,041	82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20,006	100	\$ 2	,929,350	100	\$ 2	2,642,55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 林建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E-1	طد 1 m	<u>104</u> 金	年 額	度 %	<u>103</u> 金	<u></u>	<u>度</u> %
4000	項目 營業收入	所註 六(十二)及七	\$	3,189,070 _	100	\$	2,463,1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十	ă.			#6 		0020
	as also a car	五)及七	(2,344,296)(_	74)	(1,706,066)(_	69) 31
5900	營業毛利 + 密用 + 化 + 1 + 1		,	844,774 29,955)(26 1)	,	757,124 33,676)(2)
5910 59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已實現銷貨利益		(33,676	1	(46,70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48,495	26	£000-0-0-0	770,153	31
	營業費用	六(八)(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01,701)(6)		157,061)(6)
6200	管理費用		(82,376)(3)		69,587)(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615)(_	9)		274,604) (_ 501,252) (<u>11</u>) 20)
6000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578,692)(_ 269,803	18) 8	(268,901	11
090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209,803		-	200,70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		7,436	121		8,5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及七	10	10,905	1	2	27,137	1
7050	財務成本		(580)	-	(32)	(= 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100,655	3 4		145,257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8,416	4	-	180,928	7
7900	稅前淨利		,	388,219	12	,	449,829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六)	\$	67,201)(_ 321,018	<u>2</u>)	\$	53,665)(_ 396,164	<u>2</u>)
8200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φ	321,010	10	Ψ	370,104	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7.0	1 202)		Φ	22,791	1
8362	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1(F)	(\$	1,303)	-	\$	22, 191	1
0002	評價損益	N(II)	(4,401)	-	(6,97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0.50	5% ©		15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項目	ic .		2,707			4,108	_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六(十六)		2,707			.,200	
0000	之所得稅	to to be a first order	S=====	878		(4,404)	<u> </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Crar	0.1101			15 516	ų.
0500	之項目總額		\$	2,119) 318,899	10	\$	15,516 411,680	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Φ	310,099	10	Ψ	711,00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七)	¢.		2 24	\$		4.1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七)	\$		3.34	Ψ		7,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ハ(イモ)	\$		3.25	\$		4.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林建宏



會計主管:杜昀真

	100	2,155,041	ř	264,000)	396,164	15,516	2,302,721	2,302,721		3	264,000)	152,688	321,018	2,119)	2,510,308
	<α	€9		J			↔	↔			J			J	↔
相	出 傳 等 後 家	23,397)	×	•	ř	2,966)	26,363)	26,363)			٠	8	Ŀ	1,859)	28,222)
操	備職現供資	\$)				J	<u>~</u>	\$							<u>⊗</u>
多	國外俸養 (株) 株 (株) 株 (株) 株 (大)	2,430	•	ě	ř.	18,482	20,912	20,912		900	Ċ	κ	¥	260)	20,652
并	圆糖换差外财算	€9				ļ	69	↔							64
泰	未分配盈餘	\$ 301,344	29,342)	264,000)	396,164	*	\$ 404,166	\$ 404,166		39,617)	264,000)	*	321,018	*	\$ 421,567
翅	操				į.	-1					-			- 1	10.100.000.00
	本 N	25,797					\$ 25,797	\$ 25,797							\$ 25,797
<u> </u>	操		2	a	N	71				7		8	·	- 0	
	意	51,151	29,342				80,493	80,493	X.	39,617					\$ 120,110
保	そる	↔				1	69	↔				^		9	
積	股權	930	<u> </u>	•	•		930	930			,	264)	3		999
谷	120	↔				1	65	€9	9			_			↔
-	廣縣 医腹膜炎 医腹膜炎 化二甲基苯甲基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甲	137	9	Э	9		137	137		,		152,952	•		\$ 153,089
*		↔				- 1	-S∥	99		75	62	200	10	- 1	
	· · · · · · · · · · · · · · · · · · ·	836,649	3/ 9 /1		0.00		836,649	836 649					*	**	\$ 836,649
物区	1	\$	25	-	- 20	- 1	- ∞	4			140	Ti.		11	
	普通股股本	\$ 960,000	- 70	žo.	10		\$ 960,000	000 096 \$	÷	82	. 70				\$ 960,000
	쇞														
	5		(+) K	7(十一)						1 +	(-+) *				
		(英	·及分配(註1): ·精			- চুন্	餘額	废	(明 入至(計9))	(大) NO (1-1-1) ·	7.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實際取得與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4	餘額
		103 年 1月 1日餘額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決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04 年	109 左在 5 公 任 株 10 0 5 0 (社 9)。	100 十次间谍相级次,通过计少 图琴 2条	决约 宏尺 = 欧 3 現金股利	實際取得與處分一價值差額	本期净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4年12月31日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民國102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30,142及董監酬勞\$2,640,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註2:民國103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47,437及董監酬勞\$3,563,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林建宏



董事長:莊永順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88,219	\$	449,	8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十五)		27,843		21,	699
攤銷費用	六(十五)		4,616		2,	563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三)		1,084	(1,	257)
利息費用			580			32
利息收入	六(十三)	(246)	(265)
股利收入	六(十三)	(7,190)	(8,	,3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四)					
淨損失			18,735		14.	,8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						
份額		(100,655)		145	,2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四)	(67)	(51)
處分投資損失						487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162			409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721)	(13	,0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472			,30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46,511)	(,505)
其他應收款			9,683			,605
存貨		(105,727)	(,421)
預付款項			72,049	(68	,1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20.	121212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9,984			,451
其他應付款			18,632			,026
負債準備		(4,506)			,567
其他流動負債		(71)	-		,40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2,365		150	,676
收取之利息			246			265
支付之利息		(580)			32)
支付之所得稅		(57,204)	(2,7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94,827	_	118	3,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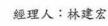
(續次頁)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3,43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4,308		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九)	(41,395)	(17,5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4		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014)	(8,719)
收取之股利			55,490		19,2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Q 	226,563	(3,2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一)	(264,000)	(264,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	(1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3,985)	(264,1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57,405	(149,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N	25,043		174,2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2,448	\$	25,0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036 號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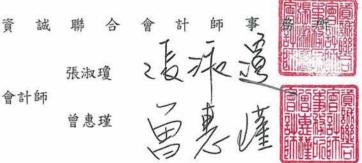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 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 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備供參考。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



	資產		104 年 12 月 3	81 日	103 年 12 月 3	31 <u>=</u> _%	103 年 1 月金 額	1 男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85,793	21	\$ 266,116	8	\$ 395,368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品	虫六(二)						
	資產一流動		169,564	5	416,701	13	369,230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153	1	18,033	1	48,02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						
		(三)(四)						
		及八	722,394	20	584,831	18	443,773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0,916	1	45,685	1	56,617	2
130X	存貨	六(五)	913,627	25	839,696	26	607,365	21
1410	預付款項		55,555	1	123,110	4	29,17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Л	3,620		950		89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99,622	74	2,295,122	71	1,950,451	6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42,324	1	56,222	2	63,91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83,919	2	84,694	2	125,51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入	686,972	19	644,178	20	638,914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93,144	3	124,241	4	127,39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32,286	1	27,202	1	28,09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608		22,123		17,2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57,253	26	958,660	29	1,001,059	34
1XXX	資產總計		\$ 3,656,875	100	\$ 3,253,782		\$ 2,951,510	100
			(續次頁)					



	負債及權益	附註	<u>104</u> 金	年 12 月 額	31 日 %	<u>103</u> 金	年 12 月 額	31 日 %	<u>103</u> 金	3 年 1 月 額	1 日 %
	流動負債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九)									
	負債一流動		\$	51	-	\$	*	*	\$	93	-
2150	應付票據			16			16			1,672	-
2170	應付帳款	t		403,154	11		340,296	11		314,653	11
2219	其他應付款	セ		261,856	7		258,322	8		216,69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70,004	2		47,445	2		27,889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42,263	1		44,725	1		27,244	1
2310	預收款項			61,387	2		41,243	1		27,138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	六(十)									
	債			3,033	-		2,924	-		2,75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817	-		6,607	-		6,29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49,581	23		741,578	23		624,425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84,573	3		84,471	3		82,301	3
255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			7,804	77		12,473	:=:		9,555	(75.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45,074	1		45,539	1		36,23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_	32,948	1		29,151	1		18,2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0,399	5		171,634	5		146,346	5
2XXX	負債總計			1,019,980	28		913,212	28		770,771	2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960,000	26		960,000	30		960,000	33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990,404	27		837,716	26		837,716	28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110	3		80,493	2		51,15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797	1		25,797	1		25,79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21,567	12		404,166	12		301,344	1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70)		(5,451		(20,967)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510,308	69		2,302,721	71	3 1 5	2,155,041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0	126,587	3	_	37,849	1	_	25,698	1
3XXX	權益總計			2,636,895	72		2,340,570	72		2,180,739	7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56,875	100	\$	3,253,782	_100	\$	2,951,51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 林建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項目	附註	金	額	%	<u>金</u> \$	類 _	<u>%</u>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4,498,031	100	\$	3,717,6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及	2	2 064 054) ((0)	,	2 414 160) ((5)
E000	at all et est	七	(3,064,054) (_	68) 32	(2,414,169) (_ 1,303,525	65) 35
5900	營業毛利 * * * * * * * * * * * * * * * * * * *	六(十八)(二十)	0	1,433,977	32	-	1,303,323	
	營業費用	ス(十八八一十)						
6100	推銷費用	~ -	(445,968) (10)	(411,405) (11)
6200	管理費用		è	203,322)(4)		152,10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5,441)(.8)	(318,764)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04,731)(22)	(882,277) (24)
6900	營業利益			429,246	10		421,248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2,133	107.5		9,003	(7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8,255)	(2)		46,126	1
7050	財務成本		(2,756)	=	(2,07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Sa 27 Satura			1014 D 0 414 N	:2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106	-	-	18,61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28		2	71,670	2
7900	稅前淨利	2 × 1 × 1 ×	2	444,474	10	191	492,91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01,021) (_	2)		83,965) (_	2)
8200	本期淨利		\$	343,453	8	\$	408,953	11
	其他綜合損益							
1001000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 A	001		•	22 240	
0000	之兌換差額		(\$	991)	7.0	\$	23,249	0.70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1,859)	2	,	2,942)	1000
8370	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1,039)	-		2,742)	
0910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5	_		72	S=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六(十九)		105			7.2	
0000	所得稅	71,71707		728	-	(4,66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San		
(A) (A) (A)	項目總額		(1,957)			15,71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1,496	8	\$	424,663	11
	淨利 (損) 歸屬於:			177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1,018	7	\$	396,164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22,435	1		12,789	
			\$	343,453	8	\$	408,953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8,899	7	\$	411,680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	22,597	1	-	12,983	
			\$	341,496	8	\$	424,663	1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A(-1)	\$		3.34	\$		4.13
913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Ψ		3.31	-		
9850	稀释每股盈餘合計	ハ(ー1)	\$		3.25	\$		4.02
3000	仰作呼及血际口引		Ψ		5.25	Ψ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林建宏





1,957)

66,141

2,636,895

126,587

\$ 2,510,308

28,222)

8

20,652

421,567

25,797

\$120,110

999

\$153,089

\$836,649

\$960,00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本期净利

ハ(ニ十三)

註1:民國102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配務員工紅利830,142及董監酬券82,640,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3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847,437及董監酬券83,563,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莊永順

66,141

152,688 343,453

> 22,435 162

> > 2,119)

1,859)

260)

321,018

264)

152,952

(ニナニ)

實際取得與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64,000;

264,000)

152,688 321,018

2,340,570

49

37,849

4

\$ 2,302,721

26,363)

3

20,912

69

404,166

60

25,797

\$ 80,493

930

137

\$836,649

\$960,000

(十一)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監餘公積

現金股利

104年1月1日餘額

39,617)

39,617

264,000)



經理人: 林建宏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 新台幣仟元			100	
原在			40	
			拉樹藍	
	湖		华	
			.e0	
	操	湖	告本 金 實 溢	
		操		
	N	名	運報兒機表換額	
	#	其	國 棒 操 差 苯 英 其 某 來 於 永 永 永 永 永 久 永 永 入	
		泰	國	
公司	帐		未分配	
		四	岛谷特	
(1) (1) (1) (1) (1) (1) (1) (1) (1) (1)	æ	600 EMB	特公	
(103年) (103年)	谷		次 題 禁	
科 技 图 合 1104年及	,	青 保	推 8	l I
平图	中	發	1	
		公	送司格價額	
	松	*	政分政政治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作 ==	
	颐	No.		1
			通	
	鷎		湖中 監	ļ
			And And	
			3	

264,000)

408,953

12,789 194

396,164 15,516

2,966)

18,482

264,000)

2,180,739

69

25,698

69

23,397) \$2,155,041

3

2,430

60

301,344

69

25,797

\$ 51,151

930

137

\$836,649

\$ 960,000

六(十三)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103年1月1日餘額

10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29,342)

29,342

264,000)

396,164

832)

832) 37,849

2,340,570

\$ 2,302,721

26,363)

20,912

404,166

25,797

\$ 80,493

930

137

\$836,649

\$960,000

15,710

1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444,474	\$	492,9	9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六(二)(十七)					
債淨損失			28,120		12,	70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4,106)	(18,	61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三)		2,040	(3	766)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308)	(1	702)
股利收入	六(十六)	(10,825)	(8,	301)
利息費用			2,756		2,	073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十七)		4,015	(22,	969)
折舊費用	六(八)(十八)		51,448		46,	8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	(2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表列其他利益及損						
失)			6,181		7,	393
攤銷費用	六(十八)		4,704		2,	56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七)		5,153			1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			219,068		16,	60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9,723)	(110,	296)
其他應收款			24,769		10,	932
存貨		(73,931)	(232,	331)
預付款項			67,555	(93,	9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2,858		23,	987
其他應付款			6,421		38,	546
預收款項			20,144		14,	105
其他流動負債			1,211			317
負債準備		(7,131)		20,	3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00	3,796	8	10,	89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97,678		212	357
收取之利息			1,308			702
支付之利息		(2,756)	(2.	,073)
支付之所得稅		(83,184)		58	,6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3,046	· ·	152	,368

(續次頁)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2,670)	(\$	5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681		3,437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58,275)	(35,3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7		2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702)	(8,894)
收取之股利		2	25,870	8	14,3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2,889)	(26,2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2,933)	(2,8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264,000)	(264,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5,317)	(832)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六(二十三)		224,30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942)	(267,6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38)		12,2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9,677	(129,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 	266,116	-	395,3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5,793	\$	266,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林建宏



